关于新冠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

告知书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，结合新冠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的实际情况，为在疫情防控期间顺利做好湖南农业大学公开招聘工作，告知信息如下：

一、全程自觉佩戴口罩，配合测量体温，主动出示健康码，配合疫情防控工作小组的防疫工作。

二、从疫情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（含境外）来或健康码为非绿色者，须提供考前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。

三、如您近1个月内有往返疫情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（含境外），或与疫情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（含境外）人员有密切接触，或与新冠病毒肺炎感染者（含疑似病例）有密切接触，请主动报告详细信息。

四、考试期间佩戴口罩，一旦出现发热、咳嗽、浑身乏力等症状或异常情况时，请第一时间报告工作人员。

五、所有人员须经招聘考试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同意后方能参加考试。

六、本人已仔细阅读以上内容，并承诺以下个人申报信息均属实：

1.本人此行的出发地为 ，近1个月内有□无□往返疫情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（含境外）情形，有□无□与疫情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（含境外）人员密切接触史，有□无□与新冠病毒肺炎感染者（含疑似病例）密切接触史。

2.需要申报的其他情况：

3.若提供虚假信息，则取消本人参考和聘用资格；涉及违纪违法的，按相关规定处理。

考生签名： 日期：

注：应聘者在参考前打印并如实填写此告知书，入场时须提交。